

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解析

子居

<http://www.confucius2000.com/admin/list.asp?id=5714>

《学灯》第二十七期 2013年7月8日

之前笔者已分析了清华简《傅说之命》的上篇与中篇，并基于对相关词句的分析指出这三篇的成文当以春秋后期之初为最可能，本文将继续对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进行分析，由下文的分析可见，《说命》下篇中的词句，也是多与春秋时期对应，因此不难知道，清华简《傅说之命》三篇，绝无可能是所谓“[武丁时期的实录](#)”。

毕竟，一篇文章中若偶尔杂有少量不见于殷商时期的词汇及句法，说这是对殷商旧文的“润色”结果，尚可以理解。但全篇中，不仅不见于殷商而且于西周亦属不见的词汇及句法俯拾皆是的话，硬要说这是“[武丁时期的实录](#)”，恐怕就非常让人难以理解了。这样的话，和将一篇现代散文说成是明朝八股，又有什么区别呢？这样的“论述”如果也成立的话，那么大可将《夏商野史》论证成是夏代“实录”，将《封神演义》论证成是周初“实录”，所谓“大胆假设”嘛。自然，学界如此行文者不在少数，不过这是基于何种心理因素，就恐非笔者所宜猜测的了。

下面先列出宽式释文。

《说命》下

……员，经德配天，余罔有择言。小臣罔俊在朕服，余惟命汝说融朕命。余柔远能迓，以益视事，弼永延助余一人。”

王曰：“说！既亦诣乃服，勿易俾越。如飞雀，罔畏覩，不惟鹰，唯迺弗虞民，厥其祸亦罗于罟罟。”

王曰：“说！汝毋狂曰：‘余克享于朕辟。’其有迺司四方民丕克明。汝惟有万寿，在乃政；汝亦惟克显天恻瘁小民，中乃罚；汝亦惟有万福业业，在乃服。”

王曰：“说！昼，汝视日；夜，汝视辰。时罔非乃载。敬之哉！若贾，汝毋非货如戩石。”

王曰：“说！余既諛劓愆汝，思若玉冰，上下罔不我仪。”

王曰：“说！昔在大戊，克寘五祀，天章之用九德弗易，百姓惟时。大戊盖曰：‘余丕克辟万民，余罔坠天休。式惟三德赐我，吾乃敷之于百姓。余惟弗邛天之嘏命。’”

王曰：“说！毋独乃心，敷之于朕政，裕汝其有友，勅朕命哉。”

释文解析：

整理者言：“篇首一简缺失，从下文看，该简可能记述武丁不言之事。《书·无逸》：‘其在高宗，时旧劳于外，爰暨小人。作其即位，乃或亮阴，三年不言。’”¹这个推测恐怕并不正确，李锐先生于《清华简〈傅说之命〉研究》一文中即指出：“古来关于武丁和傅说的故

¹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一，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事，多先谈到武丁三年不言之事，但这事不见于清华简《傅说之命》。虽然整理者怀疑此事可能存在于下篇所脱佚的第一简上，然而即便如此，这也是在下篇，不是在故事的开头。从清华简《说命》三篇故事的先后关系看，在下篇的开始才说到武丁三年不言，恐怕并不合适。”

笔者于《清华简〈说命〉上篇解析》中也提到“今清华简《说命》三篇则并无高宗谅阴、得梦等相似内容，推测当是篇章分合不同的缘故。于清华简所原属的《书》系各篇中，这部分内容很可能是被处理为另称为《高宗谅阴》的独立篇章而居于《说命》三篇之前。”²其后，在《清华简〈说命〉中篇解析》中，笔者又提到“若再考虑《楚语上》的‘使以象梦旁求四方之贤，得傅说以来，升以为公’与《五德志》的‘使以梦像求之四方侧陋，得傅说，方以胥靡筑于傅岩。升以为大公’正对应于清华简《傅说之命》上篇的‘王命厥百工向，以货徇求说于邑人。……说方筑城……说来，自从事于殷，王用命说为公’，《楚语上》与《五德志》下文的比喻内容也在清华简《傅说之命》中篇有相应文句，那么《楚语上》与《五德志》所引内容中，另一点值得注意的部分即为《楚语上》的‘必交修余，无余弃也’和《五德志》的‘尔交修余，无弃’，对应的文句未见于今清华简《傅说之命》三篇之中。考虑到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首简缺失的情况，似可推论，该句所对应部分很可能就在今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缺失的首简中。也就是说，《楚语上》与《五德志》都是将《说命》上、中、下三篇中的文句各引述了部分。”³所以，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首简内容，

² 孔子 2000 网站：<http://www.confucius2000.com/admin/list.asp?id=5517>，2013 年 1 月 6 日。

³ 《学灯》第二十六期，孔子 2000 网站：<http://www.confucius2000.com/admin/list.asp?id=5625>，2013 年 4

当是与《楚语上》的“必交修余，无余弃也”及《五德志》的“尔交修余，无弃”部分对应。

整理者言：“经德，见《书·酒诰》。配天，见《书·多士》、《君奭》。”⁴值得补充说明的是，无论是“经德”还是“配天”皆未见于殷商、西周时期，唯在西周晚期金文中可见与之接近的“配皇天”之语。因此可推知，“经德”、“配天”当都属于春秋时期才有的词汇。

《逸周书·武寤》中还有“王克配天，合于四海”句，亦与之相应。由笔者《先秦文献分期分域研究之一 虚词篇》⁵的分析可见，《尚书》中的《酒诰》、《多士》约属春秋初期，《君奭》与《逸周书·武寤》则约属春秋前期。由此可以推测，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当去春秋前期不远。

择，原字作“𠄎”，整理者读为“斲”，言：“《书·吕刑》：‘敬忌罔有择言在身’，《经义述闻》云‘择’读为‘斲’，训败。”⁶其说不确，《尚书·吕刑》此句当读为“敬忌，罔有择言，在身。”句中的“择”字当读原字，为拣选之意。《吕刑》下文“罔择吉人”、“何择非人”诸句皆可证。《经义述闻》强作别解，实不可从。“择言”之说，同样不见于殷商、西周时期，且与西周时期的“亡”对应的副词“罔”亦是春秋时期才出现的，整理者引为辞例的《尚书·吕刑》篇的成文时间由笔者《先秦文献分期分域研究之一 虚词篇》的分析可见也属春秋前期。因此，这也说明了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当与

月3日。

⁴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二，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⁵ 《学灯》第十七期，简帛研究网：<http://www.jianbo.org/admin3/2011/xuedeng017/ziju.htm>，2011年1月1日。

⁶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三，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春秋前期接近。

俊，原字作“𡗗”，整理者言：“‘𡗗’从允声，在此疑读为‘俊’或‘骏’，《尔雅·释诂》：‘骏，长也。’朕服，指王朝职事。《书，文侯之命》：‘罔或者寿俊在厥服。’”⁷所说近是。俊，指能力杰出的人。

《礼记·王制》：“司徒论选士之秀者，而升之学，曰俊士。”《说文·人部》：“俊，材千人也。”可证。此句即是武丁说他手下都不是才能非常出众的人。

整理者言：“融，《释名》：‘明也。’”⁸其说不确。《左传·昭公五年》：“《明夷》之《谦》，明而未融，其当且乎！”杜预注：“融，朗也。”孔颖达疏：“明而未融，则融是大明，故为朗也。《释言》云：‘明，朗也。’樊光云：‘《诗》云高朗令终，日月光明。是朗为大明也。’”清人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卷二十五：“‘昭明有融’，传：‘融，长也。’笺：‘有，又也。’瑞辰按：说文：‘融，炊气上出也。从鬲，虫省声。’炊气上出则必长且高，尔雅、方言并曰：‘融，长也。’高其引伸之义。昭五年左传‘明而未融，其当且乎’，服虔胜：‘融，高也。’杜预注：‘融，朗也。’皆言其明之盛，与长义近。”⁹可见“融”并非简单与“明”对应，而是较“明”要更进一步，即当对应于“大明”、“明之盛”者。

迓，原字作“逐”，整理者言：“‘逐’在此从豕声。‘豕’古音书母脂部，可读为日母脂部的‘迓’。柔远能迓，语见《书·舜典》及

⁷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四，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⁸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五，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⁹ 《毛诗传笺通释》第892页，中华书局，1989年3月。

大克鼎等西周金文。”¹⁰因为“柔远能迓”一词见称于西周晚期金文及《尚书》的《尧典》、《顾命》、《文侯之命》与《诗经·大雅·民劳》，故不难知道其大致使用时段在西周晚期至春秋中期。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出现该词，自然说明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最为可能在此时段范围之内，而没有可能早至殷商时期。

整理者言：“益，《战国策·秦策二》注：‘助也。’视事，治理政事，《左传》襄公二十五年：‘崔子称疾，不视事。’”¹¹所说是。益即补助、有所增益于之意。这里是文中描述武丁自陈愿以“柔远能迓”来作为其政事治理的补助手段。

整理者言：“弼，《说文》：‘辅也。’永延，指王祚长久。”¹²以“永延”为“王祚长久”似不确。所“永延”者当是指前面的“弼”即传说对武丁的辅佐。

助，原字作“𠄎”，整理者读为“作”，黄杰先生《读清华简（叁）〈说命〉笔记》则指出当读为“助”，言“原读为“作”，解为起。今按：“作”可读为“助”。”¹³所说当是，此从之。

“弼永延助余一人”句与《逸周书·祭公》的“弼予一人”句明显是非常类似的，因此可推测二者的成文时间也当较接近。笔者于《先秦文献分期分域研究之一 虚词篇》中已提到《祭公》篇最可能为春秋后期之初的作品，故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同样以春秋后期之初为最可能。

¹⁰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六，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¹¹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七，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¹²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八，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¹³ 简帛网：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799。2013年1月9日。



既，原字作“𠄎”，整理者言：“𠄎，在卜辞、金文中相当典籍之‘暨’，在此读为‘既’。亦，句中助词。诣，《汉书·杨王孙传》注：‘至也。’易，改变。越，《书·盘庚》孔传：‘坠也。’意即失坠。”¹⁴ 所说皆是。关于第二人称代词“乃”的使用时段，笔者已于清华简《傅说之命》中篇解析》一文中指出：“第二人称代词‘乃’未见战国时期的用例，‘乃身’、‘乃心’并提也是于春秋时期多见，如《尚书·盘庚》：‘恐人倚乃身，迂乃心。’《尚书·康诰》：‘呜呼！小子封，恫瘝乃身，敬哉！天畏棗忱；民情大可见，小人难保。往尽乃心，无康好逸，乃其义民。’这也说明清华简《傅说之命》的成文当不晚于春秋时期。”现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同样有第二人称代词“乃”的使用，这自然也就说明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也当不晚于春秋时期。

整理者言：“覩，疑读为‘离’，《诗·小雅·四月》传：‘忧也。’”¹⁵显然不确。此处的“覩”当读如原字，《说文·见部》：“覩，求也。从见，丽声，读若池。”扬雄《方言》卷十：“凡相窃视，南楚谓之窥，或谓之[目窺]，或谓之蛄，或谓之占，或谓之齧。齧，中夏语也。窥，其通语也。自江而北谓之蛄，或谓之覩。凡相候谓之占，占犹瞻也。”《文选·左思〈吴都赋〉》：“覩海陵之仓，则红粟流衍。”李善注：“《苍颉篇》曰：覩，索视之貌。”《集韵·霁韵》：“覩，《说文》：‘求也。’一曰索视覩。或作齧。”因此可知，“罔畏覩”即指飞雀没能对被当做猎物窥伺的状态有所畏惧。

¹⁴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一〇、一一，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¹⁵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29页注一二，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整理者言：“‘唯’字与上‘隹’字不同，读为‘雛’，《说文》或体作‘隹’。或说‘唯’仍如字连下读，参看《书·立政》：‘惟乃弗作往任。’虞民，意为防人。”¹⁶黄杰先生《读清华简（叁）〈说命〉笔记》补充道：“原注提出了两种解释，一种读为‘不惟鷹隹’，一种读为‘不惟鷹，惟乃弗虞民’，看似都可通。我们倾向于后一种读法。……此字还是读作语助词‘惟’比较妥当。《书·立政》‘桀德惟乃弗作往任’，《旅獒》‘允迪兹生民，保厥居，惟乃世王’，《逸周书·武寤》‘王克配天，合于四海，惟乃永宁’，都可以作为‘惟乃’一词的左证。”黄杰先生所补充甚是，此从。这里是说把飞雀当猎物的不止有鷹，还有人，结果飞雀就因为没能有所畏惧，撞到网里了。

罟罟，整理者原释为“罟罟”，黄杰先生《读清华简（叁）〈说命〉笔记》：“原释写为罟，认为从罟声，疑读为“罟”，《诗·兔爰》“雉离于罟”。今按：看原图版，此字似并无残缺。其下部与楚简罟的写法并不相同，而与“合”（郭店《老子》甲简 19、郭店《老子》甲简 34）写法相同，然则此字当隶定为罟，从“合”声。“罟罟”如何释读，待考。”孟蓬生先生《清华简“罟”字试释》文补充到“《篇海类编·器用类·网部》：罟，鸟网。”可见黄杰先生将前一字释为“罟”可从。其后的“罟”字，笔者以为当读为“罟”，之部与脂部的关系，自不待笔者多言。《说文·网部》：“罟，网也。”段注：“网之一也。《篇》，《韵》皆曰雉网。”所以罟、罟都是捕鸟的网，自可连言。

狂，原字作“瘡”，整理者读为“忘”，不确。此字当即“瘡”字，

¹⁶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 129 页注一三、一四，中西书局，2012 年 12 月。

《正字通·疒部》：“癘，音狂，热病，内经本作‘狂’。”可见“癘”即“狂”。《尚书·无逸》：“无皇曰：‘今日耽乐。’乃非民攸训，非天攸若，时人丕则有愆。”句中的“无皇曰”与本篇的“毋狂曰”恰可对观，因此可知，《无逸》篇的“皇”也当读为“狂”。“狂曰”即“妄曰”，《论语·阳货》：“好刚不好学，其蔽也狂。”邢昺疏：“狂，犹妄也。”《吕氏春秋·尊师》：“不学，其知不若狂。”高诱注：“暗行妄发之谓狂。”《说文·言部》：“谬，狂者之妄言也。”皆可证。武丁对傅说言“汝毋狂曰”，即是让傅说不要恃仗武丁的任命和期待而骄奢跋扈。

整理者言：“高，《说文》：‘献也。’周初克盃、克罍（《近出殷周金文集录》九四二、九八七）：‘惟乃明乃心，高于乃辟。’”¹⁷所说不确。本句的“享”当训为“食”，为“享有”之意，这里指享有禄位。其例如《左传·僖公二十三年》：“保君父之命而享其生禄，于是乎得人。”杜预注：“享，受也。”《国语·周语上》：“大臣享其禄，弗谏而阿之。”韦昭注：“享之言食也。”皆是。

“克享”连言，殷商、西周未见，而最早见于《尚书·多方》：“王曰：呜呼！多士，尔不劝忱我命，尔亦则惟不克享，凡民惟曰不享。”联系到《尚书·多方》还有“惟圣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圣”句可以和本篇前文的“汝毋狂曰”互观，而《多方》约成文于春秋初期左右，因此这应该同样能够说明，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也当在春秋时期，且去《多方》的成文时间不远。

¹⁷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一六，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其有，原字作“亓又”，整理者言：“‘又迺’即‘又乃’，意同‘又且’，见《古书虚字集释》第四八五页。不，读为‘丕’。”¹⁸所说可商。笔者以为，这里的“又”也当如前文的“又”一样读为“有”，笔者已于《清华简〈尹至〉解析》一文中指出：“这种只相当于‘其’的‘其有’是很特殊的结构，只见于春秋前期左右。”¹⁹再联系到与清华简《说命》上篇中的“徇求”对应的《说文》引文“夨”明显要比书为“徇求”更早，因此当可判断，现在所见的清华简《傅说之命》三篇当是来源于约成文于春秋前期左右的一个更早的版本。

“四方民”之称，西周唯见于晚期的《师询簋》：“四方民亡不康静”，至春秋时期，就多见于《尚书》的《召诰》、《康诰》、《洛诰》等篇了。因此这也就说明，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当不能早于西周晚期，而以春秋时期为最可能。“其有迺司四方民丕克明”即是说“（你能在我这里享有禄位的前提）是你管理四方民众能够非常公正严明”。

“万寿”一词，可见西周中晚期金文，亦见于清华简《耆夜》篇，于传世文献则习见于《诗经》诸篇，该词未见战国时期的辞例，因此可推知，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当不晚于春秋时期。

整理者言：“在乃政，意同《书·多方》‘在乃位’。”²⁰因此“汝惟有万寿，在乃政”当是说“你能够长寿（的前提），在于你所承担的政务。”

整理者言：“《书·康诰》：‘恫瘝乃身。’恫，《尔雅·释言》：‘痛

¹⁸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一七，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¹⁹ 孔子2000网站：<http://www.confucius2000.com/admin/list.asp?id=5146>，2011年12月19日。

²⁰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一八，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也。’‘瘵’通‘鰥’，《尔雅·释诂》：‘病也。’中，意为公正。《书·立政》：‘兹式有慎，以列用中罚。’西周牧簋（《集成》四三四三‘毋敢不明不中不刑。’”²¹所言是。本句当是说“你能够彰显上天关怀小民疾苦（的前提），在于你刑罚公正。”

“小民”一词，殷商、西周未见，而首见于《尚书·文侯之命》：“柔远能迩，惠康小民。”因此不难知道，“小民”一词应该也是春秋以来才出现的词汇。众所周知，“民”、“人”往往互称，非常巧的是，“小人”一词也全然不见于目前可知的任何殷商、西周时期的出土文献材料。故不难判断，“小人”一词当也是自春秋以来才出现的。笔者曾于《清华简〈芮良夫〉笺解析》一文中提到“用于泛指并且其使用频率在先秦复音实词榜上高居第二位的‘君子’一词，实际上在殷商、西周时期都是未见于任何材料的。众所周知，该词在《尚书》、《逸周书》、《易经》、《诗经》中皆已可频繁见到，故笔者认为，这实际上已无可辩驳地证明，泛指的“君子”一词必是始流行于春秋时期的，而《诗》、《书》、《易》中往往被人视为出自西周的内容，也实属多为成文于春秋时期。”²²结合上面的内容，就不难判断，凡举称“君子”、“小人”或“小民”者，其成文当皆不会早于春秋时期。以此故，《尚书》、《逸周书》、《易经》和《诗经》等文献，皆为东周文献，基本没有一篇是属于西周时期。同理，言及“小民”的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自然也不会早于春秋时期。

“万福”一词，未见殷商、西周时期的辞例，春秋晚期的《齐侯

²¹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二〇、二一，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²² 孔子2000网站：<http://www.confucius2000.com/admin/list.asp?id=5589>，2013年2月24日。

钟》铭文有“其万福纯鲁”句，传世文献中则可见于《诗经·小雅·桑扈》：“彼交匪敖，万福来求。”《诗经·小雅·蓼萧》：“和鸾雝雝，万福攸同。”《诗经·小雅·采芣》：“乐只君子，万福攸同。”因此不难判断，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必在春秋时期的范围之内，而以春秋后期为最可能。

《尔雅·释诂》：“业，大也。”郝疏：“《说文》云：大版也，《诗传》同，俱本《释器》为说也。‘四牡业业’，毛云：业业然，壮也。又云：业业言高大也。高壮亦皆为大矣。”因此，本句当是说“你能福禄无数（的前提），在于你所任的这个职事。”

整理者言：“清华简《周公之琴舞》：‘昼之在视日，夜之在视辰。’辰，星辰。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辰’字条云：‘辰者，二十八宿也。’”²³黄杰先生在《读清华简（叁）〈说命〉笔记》一文中提出：“‘女’，原读为‘如’。今按：‘女’当读为‘汝’，对傅说的称呼，‘昼女视日，夜女视辰’。即昼则汝视日、夜则汝视辰。”读“女”为“汝”，当是。且“辰”是指“北辰”而非指二十八宿。《考工记·匠人》：“昼参诸日中之景，夜考之极星，以正朝夕。”可证，清华简《周公之琴舞》之“辰”亦然。这里武丁是以日、辰自比，让傅说唯以申明武丁之命为事。《论语·为政》：“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也同样是这样的比喻。战国以降的文献如《楚辞·远游》：“奇傅说之托辰星兮。”《庄子·大宗师》：“傅说得之，以相武丁，奄有天下，乘东维、骑箕尾而比于列星。”《淮南子·览冥训》：“此傅说之所以骑辰

²³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二三，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尾也。”的传说非常可能即演绎于此说，区别仅在于将“辰”理解成了东方青龙七宿。

整理者言：“载，《书·舜典》孔传‘事也。’句意是命傅说主管朝事。”所说是。这三句对应的即上文武丁所言“余惟命汝说融朕命。……弼永延助余一人。”

“敬之哉”不见于殷商、西周时期，可见最早者为《尚书·吕刑》、《逸周书·尝麦》诸篇，因此可知当是春秋前期之后才出现的短语形式。相关的内容，笔者在之前的清华简诸篇解析已多次提到。以此故，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自当不早于春秋前期。

整理者言：“非，《礼记·礼运》注：‘犹失也。’货，《周礼·大宰》注：‘金玉曰货。’‘墪’字或作‘埴’，《淮南子·齐俗》注：‘泥也。’句意是不要把宝贵的金玉误认作泥土石块。”²⁴整理者所言“墪”字原字作“戠”，实则据《尚书·禹贡》：“厥土赤埴坟。”陆德明《经典释文》：“埴，郑作戠。”《集韵》：“戠，黏土也。……本作埴。亦省作戠。”可知“戠”即可径读为“埴”。这里应该是武丁要傅说明白自己的重托，不要轻忽怠慢。

誨，原字作“誨”；劓，原字作“劓”；毖，原字作“毖”。整理者言：“‘誨’从只，章母支部字，读为禅母支部的‘誨’，《礼记·大学》注：‘正也。’‘劓毖’即‘劓毖’，《书·酒诰》：‘汝劓毖殷献臣。’对比同篇‘厥诰毖庶邦庶士’，知为诰戒之意。王国维《观堂集林·与友人论诗书中成语书二》以‘劓’字为‘诰’字之讹，据简文知其非

²⁴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二五，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是。”²⁵所说皆可从。

思，整理者读为“使”，当不必，这里自可读如原字。以玉比之德，《诗经》多见，上博简《逸诗》亦有“恺悌君子，若玉若英”之句。以冰喻德，亦属传世文献所常见。如《左传·昭公二十五年》：“为九文、六采、五章，以奉五色。”孔颖达《正义》：“藻者，水草，是鲜洁之物，生于清水，能随短长，象王者之德，冰清玉洁，随机应物，随民设教，不肃而成也。”《文选·陆机〈汉高祖功臣颂〉》：“周苛慷慨，心若怀冰。”李善注：“应邵《风俗通》曰：言人清高，如冰之洁。”

整理者言：“上下，《书·尧典》孔传释为‘天地’。仪，《尔雅·释诂》：‘善也。’”²⁶其说不确。上下，当是说在上者和在下者（指地位而言），而不是指“天地”。《诗经·周颂·访落》：“绍庭上下，陟降厥家。”郑笺：“绍，继也。厥家，谓群臣也。继文王陟降庭止之道，上下群臣之职以次序者。”《国语·周语中》：“君臣皆狱，父子将狱，是无上下也。”皆可证。仪，也非训“善”，黄杰先生《读清华简（叁）〈说命〉笔记》：“‘义’原读为‘仪’，可从，不过原解为‘善也’，似不准确。‘仪’当为效法之意。《诗·大雅·文王》：‘仪型文王，万邦作孚。’”所言是，当从之。

真，原字作“𠄎”，整理者释为“渐”，言：“《易·序卦》：‘渐者，进也。’五祀，《国语·鲁语上》：‘凡禘、郊、祖、宗、报，此五者，国之典祀也。’《周礼·大宗伯》也有‘五祀’，注家解释彼此不同。”

²⁵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二六，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²⁶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0页注二七，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²⁷笔者于《清华简〈傅说之命〉中篇解析》中将“𠄎”字读为“寘”，此处当亦如是读。五祀，也非“禘、郊、祖、宗、报”五者，如《管子·五行》即称“五谷之先熟者，而荐之祖庙与五祀。”《礼记·礼运》中也有“是故夫政必本于天，殷以降命。命降于社之谓殷地，降于祖庙之谓仁义，降于山川之谓兴作，降于五祀之谓制度。”《礼记·曾子问》亦言：“大宰命祝史，以名遍告于五祀山川。……天子尝禘郊社五祀之祭。”实际上，即便是《国语·鲁语上》之文，在清华简整理者所引文句之下，即有“加之以社稷山川之神，皆有功烈于民者也。及前哲令德之人，所以为明质也；及天之三辰，民所以瞻仰也；及地之五行，所以生殖也；及九州名山川泽，所以出财用也。非是不在祀典。”可见本文中“五祀”一定不是指的“禘、郊、祖、宗、报”五者。《左传·昭公二十九年》则说“有五行之官，是谓五官，实列受氏姓，封为上公，祀为贵神，社稷五祀，是尊是奉，木正曰句芒，火正曰祝融，金正曰蓐收，水正曰玄冥，土正曰后土。”以五行对应五祀，但文献中未见有相关的具体叙述，故此“五祀”当也不是祀五行之官。因此，值得考虑的就只有《礼记·曲礼》所言：“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岁遍。诸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岁遍。大夫祭五祀，岁遍。士祭其先。”郑玄注：“五祀，户、灶、中溜、门、行也。此盖殷时制也。《祭法》曰天子立七祀，诸侯立五祀，大夫立三祀，士立二祀，谓周制也。”证之以出土材料，《包山楚墓》记载：“菱形纹筥 1 件……内装有一件冠饰、五块小木牌和一堆花椒，……”

²⁷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 130 页注二八，中西书局，2012 年 12 月。

每块书一字，共书‘室、门、户、行、灶’五字。”²⁸睡虎地秦简《日书》乙种：“祠室中日，辛丑，癸亥，乙酉，己酉，吉。龙，壬辰、申。祠户日，壬申、丁酉，癸丑、亥，吉。龙，丙寅、庚寅。祠门日，甲申、辰，乙亥、丑、酉，吉。龙，戊寅、辛巳。祠行日，甲申，丙申，戊申，壬申，乙亥，吉。龙，戊、己。祠口日，己亥，辛丑，乙亥，丁丑，吉。龙，辛口。祠五祀日，丙丁灶，戊巳内中土，乙户，壬癸行，庚辛口。”²⁹可见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所言“五祀”，即当是“室（中雷）、门、户、行、灶”五者。此“五祀”之始，文献无考，以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来看，不排除该文作者以“五祀”为大戊始为的可能。郑玄以之为殷制，很可能即是受到《书》类文献旧有注说影响的缘故。

整理者言：“九德，见《书·皋陶谟》‘亦行有九德’、‘九德咸事’，即皋陶所云：‘宽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乱而敬，扰而毅，直而温，简而廉，刚而塞，强而义，彰厥有常，吉哉。’《逸周书·常训》、《文政》、《宝典》及《国语·周语下》都有‘九德’。”³⁰“九德”之称，不见于殷商、西周时期，而始见于约为春秋前期的《尚书·立政》：“迪知忱恂于九德之行。”其后《山海经·西山经》“二百里至于羸母之山，神长乘司之，是天之九德也”亦有称，再后则有《国语·周语下》：“所以宣养六气、九德也。”《周礼·春官·大司乐》：“九德之歌，九韶之舞，于宗庙之中奏之。”是皆泛称而未具体说明。至于《逸周书》的《文政》篇言：“九德：一忠，二慈，三禄，四赏，五民之利，

²⁸ 《包山楚墓》上册第156页，文物出版社，1991年10月。

²⁹ 《睡虎地秦墓竹简》第236页，文物出版社，1990年9月。

³⁰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〇，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六商工受资，七祗民之死，八无夺农，九足民之财。”《宝典》言：“九德：一孝，孝子畏哉，乃不乱谋，二悌，悌乃知序，序乃伦，伦不腾上，乃不崩，三慈惠，知长幼，知长幼，乐养老，四忠恕，是谓四仪，风言大极，意定不移，五中正，是谓权断，补损知选，六恭逊，是谓容德，以法从权，安上无慝，七宽弘，是谓宽宇，准德以义，乐获纯嘏，八温直，是谓明德，喜怒不鄙，主人乃服，九兼武，是谓明刑，惠而能忍，尊天大经。九德广备，次世有声。”《常训》言：“九德：忠、信、敬、刚、柔、和、固、贞、顺。”《左传·昭公二十八年》：“心能制义曰度，德正应和曰莫，照临四方曰明，勤施无私曰类，教诲不倦曰长，赏庆刑威曰君，慈和遍服曰顺，择善而从之曰比，经纬天地曰文，九德不愆，作事无悔，故袭天禄，子孙赖之。”《管子·水地》：“夫玉之所贵者，九德出焉，夫玉温润以泽，仁也。邻以理者，知也。坚而不蹙，义也。廉而不刿，行也。鲜而不垢，洁也。折而不挠，勇也。瑕适皆见，精也。茂华光泽，并通而不相陵，容也。叩之，其音清搏彻远，纯而不杀，辞也。是以人主贵之，藏以为宝，剖以为符瑞，九德出焉。”所言又都不相同。因此可知，“九德”之说当起自春秋前期，本无确解，故诸书各执一词，不过由此仍可判断，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当不早于春秋前期。

整理者言：“易，《左传》襄公四年注：‘犹轻也。’”³¹其说可商，笔者以为，此“易”字仍当如前文训为“变”，本句应是说上天以九德彰显大戊且终其一生都不加改变。

³¹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一，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百姓惟时”当即“百姓以时”，古来例有重时的观念，如《逸周书·程典》：“慎用必爱，工攻其材，商通其财，百物鸟兽鱼鳖，无不顺时。”《逸周书·文传》：“山林非时，不升斤斧，以成草木之长；川泽非时，不入网罟，以成鱼鳖之长；不卵不馐，以成鸟兽之长；畋猎唯时，不杀童羊，不夭胎，童牛不服，童马不驰，不鹜泽，不行害，土不失其宜，万物不失其性，天下不失其时。”《司马法·仁本》：“六德以时合教，以为民纪之道也，自古之政也。”《管子·立政》：“修火宪，敬山泽，林藪积草，夫财之所出，以时禁发焉。……相高下，视肥瘠，观地宜，明诏期，前后农夫，以时均修焉。……行乡里，视宫室，观树蓂，简六畜，以时钧修焉。……论百工，审时事，辨功苦，上完利，监壹五乡，以时钧修焉。”《管子·霸形》：“举事以时，则人不伤劳。”等等皆是。

盖，原字作“盍”，整理者言：“‘盍’字在匣母叶部，读为溪母谈部的‘谦’，韵部对转。”³²不确，李锐先生于《读清华简3札记（一）》³³文中读为“盖”，甚是。笔者曾于《先秦文献分期分域研究之一 虚词篇》中将“盖”划归春秋末期出现的虚词，其所依据者即该虚词见于《诗经》，因此必不能较春秋末期为晚。现在考虑到于本篇中，属于春秋后期的虚词多为未见，由前文的分析也可以知道，本篇的成文时间以春秋后期之初为最可能，因此当将虚词“盖”的出现时间修正至春秋后期。

“余丕克辟万民”句，整理者原读为“余不克辟万民”，言：“‘辟’

³²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二，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³³ 孔子2000网站：<http://www.confucius2000.com/admin/list.asp?id=5512>，2013年1月4日。

训为‘君’，句意为不胜为万民之君。”³⁴李锐先生于《读清华简3札记（一）》文指出“不克”当读为“丕克”，所说甚是。本句的句意，自然也就和整理者所言完全相反了。

“万民”之称，最早见于西周晚期的《大克鼎》：“谏辞王家，惠于万民。”其后春秋战国诸文献多有所见。这也就意味着，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当不早于西周晚期，而以春秋时期为最可能。

坠，原字作“紕”，整理者言：“‘紕’读为‘坠’，训为‘失’。”³⁵所说可从。“天休”之称，殷商、西周未见，而首见于《尚书·大诰》：“天休于宁王，兴我小邦周。”但明显犹未形成固定的词汇形式。其后，《尚书·君奭》：“天休兹至，惟时二人弗戡。”《逸周书·商誓》：“克承天休，于我有周。”则显然已是词汇。故可推测，“天休”作为固定词汇约出现于春秋前期，而后《左传·宣公三年》：“用能协于上下，以承天休。”《国语·周语中》：“先王之令有之曰：‘天道赏善而罚淫，故凡我造国，无从非彝，无即慆淫，各守尔典，以承天休。’”《国语·周语下》：“其何德之修，而少光王室，以逆天休？”其时段皆未出春秋时期。以此故，判断“天休”为标准的春秋词汇，当去史实不远。那么，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自然是不早于春秋前期，不晚于春秋末期。

整理者言：“‘式’训‘乃’，见《古书虚字集释》第八〇〇页。三德，见《书·皋陶谟》、《洪范》、《吕刑》。”³⁶其说可商。笔者以为，此句之“式”，当为语助词，无意。三德，当是与前之九德对言，指

³⁴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三，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³⁵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四，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³⁶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五，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其中的一部分，而非是某具体的三德。这句是大戊说“（哪怕）只将其中的三德赐给我”。

“吾乃敷之于百姓”句，“乃”当训为“尚且”、“还是”，其例如《尚书·盘庚》：“若考作室，既底法，厥子乃弗肯堂，矧肯构？厥父菑，厥子乃弗肯播，矧肯获？”敷，整理者指出“文献或通作‘布’”³⁷所说是。这句是大戊说“我还是会将其施行于百姓”。

第一人称代词“吾”，是在春秋前期才出现的。虽然张玉金先生在《西周汉语代词研究》曾有不同的讨论：“第一人称代词“吾”是在什么时代出现的呢？管燮初（1953）、洪诚（1962）、黄盛璋（1963）都认为甲骨文中存在读为‘吾’的‘鱼’。周生亚（1980）认为他们的说法不可信，‘吾’到了金文中才出现，而且是属于东周时期的列国金文。郭沫若（1957）认为‘吾’开始使用是在春秋中叶。依据考察，笔者知道，第一人称代词‘吾’出现于西周晚期。在《诗经》（雅颂）《尚书》（周书）、《逸周书》（真文献）中，虽见不到第一人称代词“吾”，但在《周易》中则可以见到：（例14）‘鸣鹤在阴，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与尔靡之。’（《易经·中孚》）（例14）中的‘吾’肯定是第一人称代词。笔者知道，《周易》最终成书于西周末年。从春秋时代“吾”已较常用这一点来看，在《周易》中出现‘吾’是可能的。”³⁸但在相关讨论内容中，张玉金先生先是预设《周易》属于西周晚期文献，并排除了《尚书》的《夏书》、《商书》部分，因此才有这样的判断。而鉴于张先生在《西周汉语代词研究》全书（或其它论

³⁷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六，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³⁸ 《西周汉语代词研究》第44页，中华书局，2006年4月。

文中)都没能对何以确定《周易》属于西周晚期文献给出严格的证明,因此上,张玉金先生此段的论述,明显不能成立。由传世文献可见,“吾”在《商书》的《微子》篇中即可见到,据笔者的《先秦文献分期分域研究之一 虚词篇》一文可以知,《微子》篇约成文于春秋前期,《周易》爻辞部分则约成文于春秋后期,这说明第一人称代词“吾”当是春秋前期左右出现的,郭沫若、周生亚的判断才较接近于史实情况。也由此可知,清华简《傅说之命》下篇的成文,当不早于春秋前期。

邛,原字作“进”,整理者言:“进,读为‘雍’。从共声字多属匣母东部,故与影母的‘雍’通假,《逸周书·大戒》注:‘言闭塞不行也。’ 嘏,《尔雅·释诂》:‘大也。’”³⁹其训“嘏”为“大”可从。但将“进”字读为“雍”,则恐不确。虽然“从共声字多属匣母东部”,但基本见不到有与从“雍”得声的字相通假的情况,故笔者以为,此通假之说恐不成立。“进”当以读为“邛”为宜⁴⁰,郭店楚墓竹简《缁衣》引《诗经·小雅·巧言》:“匪其止共,维王之邛。”句作“非元圭之共,唯王惹”,“惹”字即从共从工从心,上博简《缁衣》所引同句“邛”字则作“功”。可见,读“进”为“邛”,是完全可行的。《诗经·小雅·巧言》:“匪其止共,维王之邛。”郑玄笺:“邛,病也。小人好为谗佞,既不共其职事,又为王作病。”《韩诗外传》卷四:“诗曰:‘匪其止共,惟王之邛。’言其不恭其职事,而病其主也。”《诗·小雅·小旻》:“我视谋犹,亦孔之邛。”毛传:“邛,病也。”《尔雅·释

³⁹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七,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⁴⁰ 可参看《古字通假会典》第2页“攻与共”、第3页“鞏与共”诸条,齐鲁书社,1989年7月。

诂》：“邛，劳也。”《礼记·缙衣》：“《小雅》曰：‘匪其止共，惟王之邛。’”郑玄注：“匪，非也。邛，劳也。”故“邛”即劳苦忧病之意。本句当是大戊说“我不会以上天所寄予的大命为劳苦忧病的”。

“嘏命”一词，不见于殷商、西周时期，而首见于约属春秋前期的《逸周书·皇门》：“用克和有成，用能承天嘏命。”又《尚书·吕刑》有：“王曰：‘呜呼，念之哉！伯父、伯兄、仲叔、季弟、幼子、童孙，皆听朕言，庶有格命。’”王引之《经义述闻·尚书下》：“格读为嘏，格命，嘏命也。《逸周书·皇门篇》：‘用能承天嘏命。’《尔雅》曰：‘嘏，大也。’《君奭》曰：‘其集大命于厥躬’，与此同义。庶有嘏命者，言庶几受禄于天，保右命之，尊大之则曰嘏命耳，古字格与嘏通。”而《吕刑》同样为春秋前期成文的作品，故不难判断，使用了“嘏命”一词的清华简《传说之命》下篇的成文时间，自然也不会较春秋前期更早。

整理者言：“独，《庄子·人间世》：‘不与民同欲也。’”⁴¹在本篇中则显然更适理解解为不与武丁同心。

整理者言：“以‘欲汝’开首之句，如西周师询簋（《集成》四三四二）、毛公鼎（《集成》二八四一）：‘欲汝弗以乃辟函（陷）于艰。’

《说文》：‘同志为友。’《书·益稷》‘勅天之命’，孔传训‘勅’为‘正’，云：‘奉正天命以临民。’”⁴²笔者以为，“裕汝其有友”即“裕汝其友”，类似的句式可见于《国语·吴语》：“身自约也，裕其众庶。”韦昭注：“裕，饶也。”“勅”也非训“正”，《说文·力部》：“勅，劳也。”因

⁴¹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八，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⁴² 《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叁）》第131页注三九，中西书局，2012年12月。

此“勅朕命哉”正与前文武丁引用大戊的话“余惟弗邛天之嘏命”相对应。

由以上对清华简《傅说之命》三篇的全部分析内容可见，这三篇内容最有可能初成文于春秋前期，而后在春秋后期之初略有润色，考虑到三篇的殷商传说背景，故以此三篇初成于宋，而后流传至齐地为较可能，现在所看到的，当是流传于齐地且在春秋后期略加通俗化后的版本。